

中共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康大党委〔2026〕13号

关于举办 2026 年第一期入党发展对象 培训班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党支部：

为提高发展党员工作质量，加强发展对象培养教育，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，按照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要求，学校党委党校计划举办 2026 年第一期“知史爱党”发展对象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学员条件

（一）思想政治表现

具有共产主义信仰，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自觉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入党动机端正，积极向党组织靠拢，积极学习党的理论知识、党的历史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，积极向党组织汇报思想。已被党支部推荐为入党积极分子满一年，已参加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且结业；已被党支部列为发展对象并进行本人和主要社会关系政治审查，学生需通过共青团组织推优。

（二）学习工作表现

学生学习认真，无迟到、旷课、早退现象；推优前所有必修、选修科目已通过；学生上学年学业平均绩点在 2.7 以上或者年级、班级排名 40%以内。上一期发展对象培训班考核没通过的直接参与本期培训班学习、考试，不占本学期推荐名额。教师积极参与党史学习，参与理论学习且表现突出。工作上，具有较强的奉献精神和服务意识；积极参与学校、部门以及党支部工作和活动，按时保质完成上级交代的各项任务，工作认真，业绩突出。

教职工入党积极分子应积极参与学校等志愿服务工作，具有良好师德师风表现，认真发挥专业特长、个人技能做好立德树人工作，带头参与学校教学、管理、服务、科研和立德树人工作，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。积极参与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、各项志愿服务工作，积极参与班主任工作的优先考虑。

（三）行为表现

学生需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无夜归、不归、使用违章电器等现象；无纪律处分；为人正派真诚，同学关系融洽，师生评价高。教职工要符合“四有好教师”要求，认真参与学校组织的政治理论学习，无违规违纪违法现象，无受到教学事故行政处分，无不良言论，严于律己，充分发挥教书育人作用。推荐参与本期发展对象培训班的学员需认真遵守学习党校学员守则，严于律己。在学习、培养期间如发现违规违纪现象或受到纪律处分，考核不予通过。

二、推荐名额

各二级党组织统筹好本单位发展对象工作，指导各党支部统筹安排参加本次培训班的人数，按照不超过 1: 3 的比例推荐参与本次培训。凡被党支部列为发展对象的师生均需参加培训班学习。

三、发展对象培训班纪律要求

（一）学时要求

发展对象在通表为预备党员前，需参与由学校党委党校举行的专题学习，学习时长不低于 24 学时。所有发展对象需按照课程安排按时上课和参加学校党委、各级党组织举行的培训实践活动，不得迟到、早退；请假时长超过培训总学时 1/3 以上（含 1/3），无故旷课、迟到、早退两次（含两次）以上，不予结业。

（二）学习纪律和考核要求

遵守课堂纪律，不得在课堂上睡觉、交头接耳、玩手机。经发现 2 次，提醒、警告仍不改者，记入个人党校学习登记表，不予结业。学习期间，发展对象应认真做好课堂笔记，踊跃发言，主动学习理论知识，自觉查缺补漏。

在开课期间，发展对象本人亲自参与学习，不允许代替他人或找他人代替上课。一旦发现有违规者，取消此次培训学习的资格，并且两年内不得参加发展对象培训学习。如因疾病、疫情防控、重要公务等因素确实无法参与学习的，经个人申请、党支部书记核查、所在学院党总支书记签字确认后，保留学习资格，参与下一期专题培训。

培训期间，发展对象应结合个人工作学习实际，自觉撰写思想汇报和学习心得。发展对象所撰写的思想汇报和学习心得将纳入个人发展档案，需个人手写，结合个人学习所得所悟所想等方面撰写，不得抄袭，字数不少于1500字。

发展对象党课考核采取闭卷考试、课堂表现考核。其中，闭卷考核成绩占70%，课堂实践、出勤率、课堂行为表现、思想汇报和心得等情况占30%。在党课考试时，每个学员必须遵守考场纪律。学员如被发现作弊或存在其他考试违纪现象，取消本次考试资格，由学校党委组织部进行通报批评，在两年内不得参加培训学习。考核不通过的学员需重新参加下一期培训班学习。

（三）行为表现

学员必须从各方面严格要求自己，努力提高自身的思想觉悟及综合素质，在学习、生活、工作和实践中起到先锋模范作用。学员必须在校风学风建设中勇当先锋，成为表率。在参与学习培训期间若受到行政处分或存在违反校规校纪、违法违纪情况，取消考核资格，不予结业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培训时间及形式

本期发展对象培训班定于2026年5月上中旬举行，以专题讲座、实践活动形式开展。培训内容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、党史、党章党规党纪、共产主义信仰等，由学校党委委员、学校理论讲师团成员主讲。

培训班具体课表、分组讨论和实践活动安排表另行通知。培训内容及主讲教师以党委组织部安排为准。

（二）工作要求

各二级党组织、党支部要提高政治站位，高度重视发展党员工作，认真开展本单位学员推荐工作，指定学员担任组长，协助党校培训班开展考勤、分组讨论和实践活动等。

各学员需认真填写《中共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党校学员登记表》。党支部在表内填写意见后，由各党支部负责人收齐，连同大一寸彩照两张（一张贴登记表上，另一张后附，用于制作结业证书。照片将贴在结业证书上，请在照片后用铅笔注明专业、年级、姓名），党支部收齐后上交党委办公室。

各二级党组织汇总好本单位学员名单，填写《2026年第一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名单汇总表》，纸质版于2026年4月27日下午16点前报党委组织部，电子版发邮箱gzkdzzb@163.com。

（三）联系人：陈凤雅，秦浪（电话：020-82879879）

附件：1. 中共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党校 2026年第一期发展对象培训班学员登记表

2. 2026年第一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名单汇总表



中共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6年4月16日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共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6年4月16日印

附件 1:

中共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党校 2026 年第一期

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学员登记表

姓 名		性别		民族		(大一寸免冠彩照)
出生年月		籍贯				
家庭住址						
个人身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学生					
年级专业	(教师不用填写此项)		班 别	(教师不用填写此项)		
有何特长			现任职务			
申请入党时间				何时入团		
各学期平均学分绩点 (教师不用填写此项)	一年级		二年级		三年级	
个 人 经 历	自何年何月	至何年何月	在何地、何部门、任何职			证明人
奖 惩 情 况	时 间	奖 惩 名 称				证明人
党支部 意 见	党支部书记签名: _____ 年 月 日					
党校考核 及 评定情况	考勤情况	请假(次)	旷课(次)	迟到早退(次)	思想汇报、心得	考试成绩
	结业情况	(盖章) _____ 年 月 日				

